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

機關地址：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
連 絡 人：簡佳楹
連絡電話：02-23775108 ext.15
傳真電話：02-27391930
電子信箱：vita@naa.org.tw

受文者：各會員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8 日
發文字號：全建師會 (108) 字第 0434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 旨：本會為慶祝第 48 屆建築師節及提倡運動風氣，謹訂於 108 年 12 月 7 日至 8 日(星期六、日)假臺中市中興網球場舉行(臺中市區民權路 102 號 9 樓)舉辦「108 年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錦標賽」，歡迎 貴會所屬會員踴躍報名參加，請 查照。

說 明：

一、本會委請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負責承辦旨揭賽事，有關報名及相關事宜請逕洽該公會。

電話：(04)2222-1991

Line：搜尋電話號碼【0918981750】(游淑芬)

活動聯絡人：羅宜玟小姐 (分機 14)

E-mail：tccarc.arch@msa.hinet.net

二、比賽地點：臺中市中興網球場

地 址：臺中市區民權路 102 號 9 樓

三、報到時間：依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公告為準。

四、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

五、報名手續：

(一) 填寫報名表，以電子郵件或 line 報名。

(二) 符合參賽資個人員均得以縣市、區域或所屬單位為隊名，自由組隊報名參加，每人限報一隊(若重複報名時，以第一次出賽名單為準)。

(三) 每隊含領隊以 9 名為限，領隊得參加比賽。

(四) 每隊以傳真、電子郵件或郵寄等方式報名者，請以電話向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做確認工作，始完成報名手續。

六、報名資格：

(一) 全國建管有關人員

(二) 開業建築師及眷屬(配偶及直系親屬)

(三) 建築師公會會務人員

(四) 受邀單位(團體賽)

七、比賽方式：(一)雙打團體賽(三點)，(二)雙打個人賽分精英組、甲組、乙組。

八、比賽制度：

(一) 雙打團體賽

1. 依報名隊數多寡決定比賽制度。

2. 比賽採三點雙打團體賽，以先勝兩點者為勝隊。預賽三點比賽均需賽完；複賽及鼓勵組比賽分出勝負後，比賽即結束。

3. 各點比賽均採一盤先勝六局制，局數六平時則採決勝局（搶七分）制。

4. 比賽前一、二點均需出賽，不得排空點，否則以空點論處。

5. 循環賽計分方法：

(1)勝一場得 2 分，敗一場得 1 分，棄權以零分計算。

(2)凡中途棄權退出比賽或經大會判定失格之球隊，其比賽成績不予計算，往後出賽權亦予取消。

(3)積分相等其判定勝負之優先順序如下：

A、兩隊積分相等時，以該兩隊比賽之勝隊為優勝。

B、如遇三隊或三隊以上積分相等時，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結果之勝點數和負點數之商率判定之。若再相等時，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結果之勝局數和負局數之商率判定之。若再相

等時，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之勝分數和負分數之商率判定之。如再相等時，則由裁判長主持抽籤決定之。

C、計算勝率公式為得點（局、分）除以失點（局、分）之商率大者獲勝。

(二) 雙打個人賽：分精英組、甲組、乙組（每人限報一組）

1. 精英組：自認可參加精英組者，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建管人員除外）。

2. 甲組：自認可參加甲組者，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建管人員除外）。

3. 乙組：自認可參加乙組者，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建管人員除外）。

九、比賽規則：採中華民國網球協會審訂之最新網球規則及球員行為準則。

十、檢送競賽規程、報名表，詳如附件。

十一、網球選手之夜：預定於 108 年 12 月 7 日(星期六)晚上 6 時 30 分舉行，餐會地點由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另行通知。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高雄市建築師公會、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臺南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宜蘭縣建築師公會、基隆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苗栗縣建築師公會、彰化縣建築師公會、南投縣建築師公會、雲林縣建築師公會、嘉義縣建築師公會、嘉義市建築師公會、屏東縣建築師公會、花蓮縣建築師公會、臺東縣建築師公會

副本：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

理事長 **鄭宜平**

108 年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錦標賽 大會組織表

大會主席：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理事長 鄭明裕
榮譽顧問：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理事長 鄭宜平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長 黃文彬
臺中市政府運動局 李昱叡
臺中市體育總會網球委員會主任委員 胡登富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副理事長 劉國隆 麥仁華
常務理事：蔡仁捷 林志崧 許中光 吳伸郎 張仁郎
陳人忠 羅武銘 于淑婷
公共關係委員會主任委員 呂建利
顧問：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
副理事長 陳人忠、邵棟綱、黃郁文
常務理事 葉水龍、周淑惠、蘇懋彬
理事 王森主、劉國隆、方怡仁、陳世榮、呂哲奇、
葉宗衡、賴枝田、虞承宗、劉文傑、吳六合、
林大森、黃宗喜、張永照、戴宏一
常務監事 張文華
監事 謝光映、呂孟勳、賴志信、陳漢江、王銘顯、
游國添

籌備委員會

主任委員：黃木權
副主任委員兼總幹事：林永興
競賽組：許麗芳
財務組：黃榮淙
場地場：何東光、黃錫洲、蔡銘座
防護組：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餐飲組：楊政忠、劉庭璋
總務組：詹益彰、蔡翠杏、羅宜玟、魯麗真
文書組：邱宏英、游淑芬
攝影組：陳主航、孫正雄
公關服務組：陳淳頌、陳志明、陳棟樑、游道生
獎品組：唐真真、楊適槐

報到組:會務人員

大會審判委員會:

召集人:黃木權:

委員:范達榕、林俊源、陳人忠

大會裁判:

裁判長:陳致中

裁判:吳瑞全、于明德、王學章、蔡文凱、賴鈺來、干穆循

108 年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錦標賽競賽規程

一、宗旨：為慶祝 108 年度建築師節，促進會員間之聯誼，並響應政府提倡正當休閒活動，發展全民體育，以增進身心健康，特舉辦本比賽。

二、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

三、協辦單位：臺中市體育總會網球委員會

四、參加資格：

- (一)全國建管有關人員
- (二)開業建築師及眷屬(配偶及直系親屬)
- (三)建築師公會會務人員
- (四)受邀單位(團體賽)

五、比賽方式：(一)雙打團體賽(三點)，(二)雙打個人賽分精英組、甲組、乙組。

六、比賽制度：

(一)雙打團體賽

- (1)依報名隊數多寡決定比賽制度。
- (2)比賽採三點雙打團體賽，以先勝兩點者為勝隊。預賽三點比賽均需賽完；複賽及鼓勵組比賽分出勝負後，比賽即結束。
- (3)各點比賽均採一盤先勝六局制，局數六平時則採決勝局(搶七分)制。
- (4)比賽前一、二點均需出賽，不得排空點，否則以空點論處。
- (5)循環賽計分方法：
 - 1、勝一場得 2 分，敗一場得 1 分，棄權以零分計算。
 - 2、凡中途棄權退出比賽或經大會判定失格之球隊，其比賽成績不予計算，往後出賽權亦予取消。
 - 3、積分相等其判定勝負之優先順序如下：
 - (1)兩隊積分相等時，以該兩隊比賽之勝隊為優勝。
 - (2)如遇三隊或三隊以上積分相等時，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結果之勝點數和負點數之商率判定之。若再相等時，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結果之勝局數和負局數之商率判定之。若再相等時，以該積分相等之各隊比賽之勝分數和負分數之商率判定之。如再相等時，則由裁判長主持抽籤決定之。
 - (3)計算勝率公式為得點(局、分)除以失點(局、分)之商率大者獲勝。

(二)雙打個人賽:分精英組、甲組、乙組(每人限報一組)

- (1)精英組：自認可參加精英組者，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建管人員除外)。
- (2)甲組：自認可參加甲組者，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建管人員除外)。
- (3)乙組：自認可參加乙組者，其中一人需為建築師(建管人員除外)。

八、比賽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7 日~8 日(星期六、日)。

12 月 7 日(六)舉辦雙打團體賽，12 月 8 日(日)舉辦雙打個人賽。

九、比賽地點：台中市中興網球場

地址：台中市山西路二段 231 號(近文心路口) 電話：04-22913018

十、比賽規則：採中華民國網球協會審定之最新網球規則及球員行為準則。

十一、比賽用球：Slazenger 網球。

十二、報名手續：

(一)時間：自即日起至 108 年 11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五時止。

(二)方式：

電話：04-2222-1991 轉 14 洽羅宜玟小姐

1、電子郵件：tccarc.arch@msa.hinet.net

2、line id:0918-981750

(三)備註：

1、填寫報名表，以電子郵件或 line 報名。

2、符合參賽資格人員均得以縣市、區域或所屬單位為隊名，自由組隊報名參加，每人限報一隊（若重複報名時，以第 1 次出賽名單為準）。

3、每隊含領隊以 9 名為限，領隊得參加比賽。

4、各隊以傳真、電子郵件或郵寄等方式報名者，請以電話向本會做確認工作，始完成報名手續。

十三、比賽抽籤：

(一)時間：訂於 108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一)。

(二)地點：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台中市中區民權路 102 號 9 樓）。

(三)請報名者踴躍參加。逾時未到者，由主辦單位代籤，不得異議。

(四)賽程表於抽籤後三日，公告於臺中市體育總會網球委員會及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網站 <http://www.tccarch.org/>

(五)抽籤後，不得再更改參賽名單。

十四、獎勵：

(一)凡參賽之球員均頒發參加獎，請於報到後向大會領取。

(二)團體賽取前三名(第三名並列)頒給獎勵。

1、冠軍：禮卷二萬元整。

2、亞軍：禮卷一萬元整。

3、季軍(並列)：禮卷五千元整。

4、鼓勵組：

(1)冠軍：禮卷五千元整。

(2)亞軍：禮卷三千元整。

(三)個人賽各組取前三名(第三名並列)頒給獎勵。

1、冠軍：禮卷伍仟元整。

2、亞軍：禮卷參仟元整。

3、季軍(並列)：禮卷貳仟元整

十五、比賽附則：

(一)出場比賽必須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二)對於選手資格有疑義時，應於賽前提出，如經查證屬實，則取消該隊之比賽資格；比賽開始後，不得提出異議。

(三)對於選手身份之疑義，則可於該點第二局比賽開始前提出，如須查驗證件時，雙方球員均應提出身份證件或駕照，如該球員未能在十分鐘內提出身份證或駕照時，將取消該點之比賽資格，同時亦將取消該隊之比賽資格。

- (四) 比賽發生爭議時，如規則有明文規定者，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不得提出異議。規則無明文規定者，則以裁判長之判決為終決。所有爭議必須於十分鐘內解決，並繼續比賽，逾時未出賽者，判其無故退出比賽。
- (五) 若有空點現象時，依下列方式處理：
- 1、兩隊勝負尚未分出前，出賽單位各點若有選手缺席時，視同空點（雙打時僅一名選手出賽亦屬空點），空點一經判定，則不論該場已賽勝負如何，一概判為對方之勝場，其比數之計算：三點均需賽完為 3：0；分出勝負比賽即結束為 2:0；每盤局數之比數皆為 6：0）。
 - 2、若出賽單位選手不足時，應於排點時向大會申明，並告知對方後，只可將到場選手排在前面各點，中間不得有空點，後面未排之各點均判為對方之勝點（若未告知時則該場比賽亦視為空點，而判為對方之勝場）。
 - 3、空點經判定後，僅該場判為負場，其先前已賽成績依舊保留，亦不取消往後之勝場。
- (六) 大會已為本活動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但報名選手須確實審酌個人健康，經醫生確認適合參賽；賽會期間因個人因素引發意外事故，大會除盡力協助外，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七) 團體賽各隊應於每場比賽前二十分鐘向大會報到及提出賽名單，如逾時十分鐘以上者，以棄權論處。
- (八) 為了賽程順利進行，場地安排得由大會隨時視情況調整，各隊不得異議。

十六、開幕典禮：訂於 108 年 12 月 7 日上午 10：10，假台中市中興網球場舉行。

十七、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適時修正公佈之，實施時亦同。

備註：

1、預訂於 108 年 12 月 7 日（週六）晚上 6：30 舉行網球選手之夜，餐會地點另行通知；請參賽選手踴躍參加。

2、住宿參考：

◎ 台中商務旅館 TEL：04-22556688

◎ 台中之星 TEL：04-24512888

◎ 怡東商務旅館 TEL：04-22923578

◎ 君太大飯店 TEL：04-22968600

108 年度全國建築師盃網球錦標賽 團體賽報名表

隊 名			聯絡人：	電話：
職 稱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身份證字號	備註
領隊員				
1、隊員				
2、隊員				
3、隊員				
4、隊員				
5、隊員				
6、隊員				
7、隊員				
8、隊員				

*選手之夜聚餐：葷食 素食 _____人

*每隊限報 9 名(含領隊)。

